

#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苏委教组函〔2024〕41号

## 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公示2023年度省委组织部 代省委管理党费和省委教育工委 管理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党委：

为严格党费管理，加强对党费工作的监督，根据省委组织部《关于公示2023年度代省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苏组通〔2024〕39号）要求，经研究，现对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进行公示，另按照要求对2023年度省委组织部代省委管理党费（以下简称省管党费）收支情况进行公示。

### 一、公示内容

2023年度省管党费、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收入和支出情况。

### 二、公示范围

党组织关系隶属省委教育工委的各高校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 三、公示时间

从即日起7个工作日。

### 四、公示方式

各有关高校在内部局域网上进行公示，不得通过互联网、手

机、微信等进行公示或传播。

## 五、有关要求

请各有关高校及时向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传达本通知精神，公示省管党费和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公示期间，要密切关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反映，防止出现负面炒作。对公示中出现的重要情况和有针对性的建议要及时报省委教育工委组织处。

请有关高校结合实际，于2024年11月15日前，向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公示自管党费收支情况，落实党费管理基本制度，推动党费工作进一步严格规范。

联系人：李磊、张锦文，电话：025-83335567、83335113，  
邮箱：zuzhichu@ec.js.edu.cn。

- 附件：1. 2023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2. 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



（此件不公开）

## 附件1

# 2023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 一、省管党费收入情况

2023年度，省管党费收入20141.4万元，其中，中组部划拨249.7万元，下级党组织上缴19799.2万元，党费利息收入92.5万元。

## 二、省管党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省管党费共计支出20933.4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一)按照规定比例向中组部上缴党费6599.7万元。

(二)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2815.7万元。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配套中管党费共划拨2220.0万元，用于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转拨249.7万元，用于补助发放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划拨346.0万元用于党内关爱。

(三)党员教育、党内表彰等支出1064.6万元。划拨990.0万元用于支持第二批主题教育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员轮训培训，购买发放学习资料44.0万元，拨付30.0万元用于支持党史工作，购置江苏省优秀共产党员奖章(追授用)0.6万元。

(四)新建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支出10000.0万元。用于实施“党费暖基层”工程，支持经济薄弱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五)购置“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支出453.4万元。

## 附件2

# 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

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管理严格按照党章和党费工作有关规定执行，现将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具体收支情况公示如下。

### 一、党费收入情况

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收入总额为1142.1万元。其中，各有关高校上缴2022年度党费1126.1万元，省委组织部拨来党内关爱资金13.0万元，党费存款利息收入2.4万元，其他收入0.6万元。

### 二、党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省委教育工委管理党费支出总额为769.5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一）上缴省委组织部2022年度党费675.6万元，占支出总额的87.80%。

（二）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音像制品52.9万元，占支出总额的6.87%。

（三）向有关高校下拨党内关爱资金13.0万元，占支出总额的1.69%。

（四）发放省委教育工委“两优一先”奖金共计25.7万元，占支出总额的3.34%。

（五）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2.2万元，占支出总额的0.29%。

（六）银行汇款手续费、购买支票等0.1万元，占支出总额的0.01%。